

河南省教育厅处室函件

教思政函〔2021〕448号

中共河南省委高校工委办公室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开展全省高校“学党史·强信念·铸师魂 ——我心中的思政老师”主题征文活动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特别是在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重要讲话精神，根据教育部《关于在教育系统开展师德专题教育的通知》要求，强化以党史学习教育为重点的“四史”学习教育，引导广大教师坚定理想信念、厚植爱国情怀、涵养高尚师德，以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优异成绩庆祝中国共产党百年华诞，决定在全省高校开展以“学党史·强信念·铸师魂——我心中的思政老师”为主题的征文活动。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体

会党领导中国人民的百年艰辛奋斗历程、充分了解党的光荣传统、宝贵经验和伟大成就，从中汲取奋力前进的动力，坚定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使命担当，促进广大教师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对标“六要”标准，打造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四有”高校教师队伍。

二、征文对象

本次征文面向全省高校师生。本科高校每校限报 5 篇，专科院校（高职高专）每校限报 3 篇。

三、征文要求

（一）题目自拟，文体不限，紧扣“学党史·强信念·铸师魂”主题，立意新颖，具有时代特征；条理清晰，形式多样，可采用图、文、视频、动漫等多种形式呈现；深入寻找挖掘身边既教书又育人的优秀教师典型，内容真实生动；联系实际，通过教育教学实践的具体事例体现教师的职业道德精神。

（二）征文必须为原创作品，严禁抄袭。重复率不超过 20%。

（三）篇幅控制在 3000 字左右。

（四）文稿封面页注明作品名称、作者姓名、单位、职务、职称及通讯地址、邮编和联系电话等。文内标题用小二黑体；小标题用小三仿宋，加粗，单倍行距；正文用小三仿宋，单倍行距排版，A4 纸格式排版。

（五）征文选用的图片清晰，无版权争议，加注相关介绍，

且排版要科学合理；视频、动漫的设计与使用要与征文内容紧密结合，能够发挥良好的效果，动画的实现流畅、合理、图像清晰，具有较强的可视性。（图片：jpg 格式，大小控制在 5M 以内；视频：MP4 格式，分辨率 720P，大小控制在 1G 以内。）

四、活动安排

本次征文活动自发文之日起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结束。主要包含作品征集、评审和公示、表彰和展示三个环节。

（一）作品征集（自通知下发之日起至 9 月 15 日）。各高校接通知后，动员广大师生积极参与，在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教育重要论述讲义》、《教育部等六部门关于加强新时代高校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文件精神的基础上，结合自身经历、感悟撰写和制作作品，踊跃投稿，各高校遴选后择优上报。

（二）专家评审和公示（9 月 16 日—10 月 15 日）。省教育厅将组织专家对各学校选送的作品进行评审，按照参赛作品总数的 5%、10%、25% 的比例评出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评出优秀组织奖 10 个左右。评审结果在河南省教育厅官网进行公示。

（三）表彰和作品展示（10 月 16 日—10 月 31 日）。举行表彰颁奖活动并对获奖作品进行集中展示。

五、作品报送

(一) 本次作品报送均采用电子版形式。所有作品请于9月15日前报送至邮箱 xwtgx@nynu.edu.cn，联系人：侯正刚，电话：15993198208。(以邮箱接收时间为准)。

(二) 报送作品请以压缩包形式发送，并注明单位名称。

六、活动要求

(一) 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各高校要安排专人负责，做好动员工作，让尽可能多的师生参与其中，扩大覆盖面。要把“学党史·强信念·铸师魂”主题征文活动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结合起来，与党史学习教育结合起来，与建党百年庆祝活动结合起来，切实提升广大师生的思想水平，展现全省高校教师队伍良好的精神风貌。

(二) 广泛宣传，扩大影响。要加强宣传力度，营造良好氛围。对于本次“学党史·强信念·铸师魂”主题征文活动中的优秀作品将在教育厅官微、“豫教思语”公众号等平台进行推介。

(三) 严格标准，公平公正。要严格按照通知要求，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组织评选，确保质量和效果。

中共河南省委高校工委办公室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2021年7月15日

(主动公开)

